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 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62号）的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304,070,293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43,500万元。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264,673,906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2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34,999,935.2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5,397,899.32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09,602,035.88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2年11月04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K10390号）。

（二）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投项目变更

公司分别于2025年06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07月03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

1、将募投项目“引进4架A320系列飞机”变更为“引进2架A320系列飞机”，缩减的架次将根据实际情况改为以公司自有/自筹资金投入，不再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基于节约飞机引进成本的考虑，公司同步将该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

由华夏航空变更为华夏航空的全资子公司云飞飞机租赁（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飞飞机”），后续所涉募集资金由华夏航空以借款形式提供给云飞飞机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引进 4 架 A320 系列飞机”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 119,210.20 万元，“引进 2 架 A320 系列飞机”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 75,410.20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 43,800.00 万元将调整至新募投项目“引进 5 架 C909 系列飞机”。

2、终止募投项目“购买 14 台飞机备用发动机”，后续将根据该项目的实际情况改为以公司自有/自筹资金投入，不再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公司将拟投入原募投项目“购买 14 台飞机备用发动机”的募集资金 48,700.00 万元调整至新募投项目“引进 5 架 C909 系列飞机”。

（三）募投项目计划投入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01 日、2025 年 06 月 1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及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实际发行情况，本次募集资金净额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实施主体
1	引进 2 架 A320 系列飞机	75,410.20	云飞飞机
2	引进 5 架 C909 系列飞机	92,500.00	华夏航空
3	补充流动资金	73,050.00	华夏航空
合计		240,960.20	/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与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2022 年 11 月 11 日，公司会同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瑞北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贵阳瑞北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鉴于自募集资金到账之日起，交通银行贵阳瑞北支行（银行账号：521000104013000514254）一直未投入使用，为方便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减少管理成本，2023 年 07 月 20 日，公司已办理完成交通银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

销手续。上述账户注销后，公司及保荐机构与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贵阳瑞北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针对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公司与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银行完成了补充协议的签署，公司、云飞飞机与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银行完成了新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8 月 1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上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签约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与深圳证券交易所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签约各方严格履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类别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华夏航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76320180802155555	正常
	华夏航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31260101040010770	本次注销
	云飞飞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76320180800905320	正常

三、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对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投项目“引进 5 架 C909 系列飞机”计划引进的 5 架飞机已购买实施完毕，经结项评估，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引进 2 架 A320 系列飞机”。公司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根据董事会决议将募投项目“引进 5 架 C909 系列飞机”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划转至募投项目“引进 2 架 A320 系列飞机”对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已办理完成募投项目“引进 5 架 C909 系

列飞机”对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自由贸易试验区分行；银行账号：31260101040010770）的注销手续。上述账户注销后，公司及保荐机构与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补充协议》随之终止。

四、备查文件

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凭证。

特此公告。

华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1月05日